附件7：

**广告发布合同**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习水县习酒镇**

**乙方：XX公司**

**地址：**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发布内容**：贵州习酒（品牌宣传）。

**第二条 发布期限及地点**

1、发布期限：XXXX年XX月XX日至XXXX年XX月XX日（共X年）。

2、发布地点：XXXXXXXXXX。

3、若验收合格日期在合同约定发布起始日期前，则从合同约定发布起始日期正式起算发布时间；若验收合格日期在合同约定发布起始日期后，则从验收合格日期次日正式起算发布起始日期。

**第三条 广告详情（以实际资源进行修改）**

|  |  |  |  |  |  |
| --- | --- | --- | --- | --- | --- |
| 位置 | 广告形式 | 规格面积 | 频次 | 数量 | 价格 |
|  |  |  |  |  | ¥元/年 |
| 附合作条件赠送资源：1、 |
| 备注 | 1、照明时间：1. 制作材质：

3、发布要求： |
| 合同总费用：¥00.00元（人民币大写：圆整） |

**第四条 广告发布费用及付款方式**

1、双方约定广告发布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广告设计、制作、安装发布、维护保养及广告发布结束后全部广告拆除费用等全部相关费用）为¥00.00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圆整），此价格为含税总价。

2、付款方式

（1）广告发布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6%）和验收合格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次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30%，即¥00.00元，人民币大写：圆整。

（2）广告发布时间过半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6%）和验收合格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次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30%，即¥00.00元，人民币大写：圆整。

（3）广告发布结束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6%）和验收合格依据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次日起30日内，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40%作为尾款，即¥00.00元，人民币大写：圆整。

（4）以上付款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同时，双方约定甲方可用不高于合同总金额50%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在6个月内）支付款项。

（5）每月26号至当月月底为甲方财务结算时间，甲方不办理费用支付业务，且此期间不计入约定付款期限。

3、甲方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税 号：91520330215030207B

单位地址：贵州省习水县习酒镇

电话号码：0851-22691200

开户银行：农行习水县支行二郎庙分理处

银行账号：23380001040000299

4、乙方收款账户

公司名称：

开 户 行：

帐 号：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前3日内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00.00元（人民币大写：圆整）；若乙方已缴纳议价谈判保证金的，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多退少补；若乙方未如期交纳或补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终止签订本合同，并扣除乙方已交纳的议价谈判保证金，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2、合同期满，如乙方不存在违约行为，甲方应在合同期满后三十日内从原账户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存在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将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折抵违约金，折抵后剩余部分履约保证金从原账户无息退还给乙方。

3、缴纳保证金账户信息

户  名：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0260001600001140

开户网点：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习水县支行

**第六条 广告制作形式及发布要求**

1、广告制作发布的相关手续和费用由乙方负责。

2、广告内容由甲方提供设计稿，由乙方负责办理广告发布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登记或审批等相关手续，乙方保证其具有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的发布许可手续，因手续不全而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3、如乙方设计制作的广告其内容和表现形式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做出修改，乙方设计制作的广告若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4、乙方于广告制作完成后的2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验收，乙方未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广告或经甲方书面确认验收不合格的，视为广告未发布；甲方收到验收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验收或无明确答复的，视为该广告验收合格且从验收合格之次日起算发布日期。

5、合同总金额已包含首次上刊费用，在合同期内乙方另为甲方免费制作安装更换画布 X 次（含首次上画）。合同期内甲方如需增加更换画布次数的，乙方按人民币XX元/㎡（含税）向甲方收取设计、制作、安装等全部费用，并保证安装质量，承担安装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

**第七条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按时完成广告的制作发布。在广告发布期限内应对广告画面进行维护、清洁、保养，以确保广告画面及广告结构的整洁、美观、安全。广告画面若有破损、不整洁、模糊不清等问题，乙方应在发现问题之日或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修复完善，广告发布时间视其延误情况顺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设计、制作、安装、维护保养、更换广告画面、拆除广告过程中或发布的广告脱落发生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发生安全事故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3、在广告发布期内，如遇政府征用广告位的情况，乙方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政府或交通部门（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如甲方同意征用，则乙方应在广告征用结束后按照1:1的比例恢复广告发布，发布期间顺延；或经甲方同意调剂其它广告位发布。如甲方不同意调剂其它广告位进行发布的，则乙方按实际发布广告的日平均费用计收广告费，剩余广告费乙方应当在被政府征用之日起10日内返还甲方，甲方未支付部分不再支付乙方；乙方逾期未返还剩余广告费的，视为乙方违约，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因该项导致甲方广告未按照合同约定发布的，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广告上刊制作费。

4、甲方要求修改广告画面内容时，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予以修改，并将修改后的画面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甲方审核，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发布。

5、甲方在合同期内只享有在乙方提供的广告牌上发布宣传本企业形象或产品的广告的权利，不得将广告牌的使用权转让其他方使用。

6、甲、乙双方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知对方的未向社会公开的技术情报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一方书面许可，另一方不得将其泄露给第三方。

7、乙方应负责甲方广告的报批工作，甲方负责提供广告报批所需的设计样稿及相关文件。乙方在报批过程中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有欠缺或者不完善的，应及时通知甲方。

8、甲方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合法、有效，乙方对材料的合法性、有效性负有审核义务，经乙方审核通过而导致广告无法获得批准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9、广告发布的报批及备案工作应由乙方负责完成，乙方怠于履行该合同义务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广告发布期满后甲方如需继续发布广告的，须在到期前一个月书面告知乙方。甲方在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提出续约请求的，对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广告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约权。

11、甲方未书面提出续约请求的，合同到期后乙方须及时拆除该广告；若乙方未及时拆除并继续发布该广告的，甲方不支付、不承担任何费用及发布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

12、在广告发布期内乙方在广告上刊、广告发布时间过半、广告下刊三个时间节点分别提供一次监测照片，除此之外乙方还需每月向甲方提供广告发布监测照片1次（不包含上述三个时间节点），监测照片需清楚显示广告画面内容、广告所处位置。乙方提供的监测照片须是进入甲方广告发布监测系统后进行拍摄并自动生成水印的监测照片，否则甲方可以不予认可。甲方广告监测系统使用的通知可用微信、短信、邮件等形式通知，乙方接收通知的人员姓名为XX，电话号码XXX，微信号XXX，邮箱号XX。

13、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资源内容全面履行发布义务，不得漏发、错发、少发，并保证发布质量；若出现资源不能如期、如数发布或出现其他任何异常的，甲方除全额扣除乙方合同履约保证金外，可按合同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4、合同履行期限内，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发布附合作条件赠送的广告资源的，视为乙方违约，由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5、若甲方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发布甲方广告，不论乙方或第三方原因，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已缴纳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6、发布甲方的广告形式为LED、LCD、电梯框架、三面翻广告牌的，乙方发布甲方广告同位置的广告位上或同一电梯空间内不能发布每年度华樽杯排名（按照签订合同时最新的华樽杯排名执行）在习酒之后的其他白酒类品牌广告和男科、妇科、医美等广告，若乙方违反约定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7、在广告发布期间，乙方为甲方提供二次传播服务、效果评估报告。

18、广告发布画面的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该画面；若广告到期后乙方未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拆除广告画面而发生的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在广告发布期内，如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出现，使甲乙双方的义务不能履行时，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应在平等的基础上协商解决。若甲方需要继续发布该广告，则乙方的发布期限顺延；若甲方不需要继续发布该广告，乙方按实际发布的广告按日平均计算收取广告费，剩余部分广告费乙方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10日内返还给甲方，每逾期一日按照同期银行商业贷款最高利息的计算到乙方返还给甲方时止。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1、双方一致同意，若因甲方特殊原因在广告发布过程中需要终止履行合同发布广告的，甲方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自甲方通知确定的时间止，双方权利义务终结，甲方不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

甲方根据该合同约定的金额按照合同约定期限的日均价计算并支付乙方实际发布的广告费；按照该计算方式甲方之前已经支付给乙方广告费的剩余部分，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返还给甲方，并通过对公账户汇到甲方银行账户，逾期按照同期银行商业贷款利息的双倍计算利息到乙方支付给甲方时止。

2、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保持廉洁自律协议书》、《习酒广告发布设计样稿》、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书面银行回执单。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金额的1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本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责任有特别约定的，继续履行，不因承担前款违约责任而免责。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注册登记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俩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乙方：XX公司

地址：贵州省习水县习酒镇地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分管领导：电话：

业务部门：

经办人：时间：

对接邮箱：

电话：

时间：

**附件1：**

**保持廉洁自律协议书**

**合同名称：广告发布合同**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XX公司

为了确保甲、乙双方在履行**《广告发布合同》**过程中保持廉洁，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特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权利、责任及承诺事项**

1、甲方有义务向乙方介绍本单位的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甲方有义务对本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及人员进行廉洁自律教育；督促甲方人员严格遵守本单位各项规章制度和保持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如发现有违反规定的，除给予当事人批评教育外，应视情节轻重、后果大小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或纪律处分。

3、甲方工作人员参加乙方组织的各种会议和活动，须经分管领导同意。甲方人员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和有价证券，难以拒收的，必须按有关规定登记上交。

4、甲方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

5、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6、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或者要求乙方为其在住房装修、参加婚丧嫁娶、为家属和子女安排工作、旅游和出国等提供方便。

7、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保持廉洁自律的情况进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情况。

**二、乙方权利、责任及承诺事项**

1、乙方有权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制度和规定，支持甲方执行有关规定和制度。

2、乙方有义务对本单位业务人员进行廉洁自律教育（包括甲方单位制定的有关廉政建设方面的规定），按时出席甲方召集的有关会议。

3、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不正当利益以任何名义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各种有价证券等。

4、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5、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违反本协议的处理**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约定，将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按合同总价扣除乙方主合同总金额5%-15%的违约金，直至终止合同。甲方对乙方采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予以追缴，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采用各种方式贿赂甲方工作人员被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视其情节甲方有权取消或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与甲方订立合同及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甲方人员有不廉洁行为，可告知甲方单位主管领导，及时采取措施，终止其不廉洁行为的继续发生；情节严重的可向有关部门投诉或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四、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能严格遵守本协议或对甲方人员的不正当行为具实举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乙方后续合作优先权。

五、本协议作为**《广告发布合同》**合同的附件，与**《广告发布合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甲乙双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检察机关对本协议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直至处罚。

七、本协议一式俩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贵州习酒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乙方：XX公司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年月

**附件2：**《习酒广告发布设计样稿》及制作材质标准；

**附件3：**《广告上刊图片》；

**附件4：**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书面银行回执单。